

**江苏省商务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总工会 文件
共青团江苏省委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商秩〔2018〕445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四届江苏省医药行业
特有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二届药品
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商务局、人社局、总工会，共青团各市委，各设区市食

品药品监管局：

为贯彻落实《“健康江苏 2030”规划纲要》《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加强全省医药行业人才培养，提升全省医药行业员工的技术素质和服务水平，根据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中国技能大赛的通知》（人社部函〔2018〕43 号）及江苏省“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安排，省商务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共青团江苏省委、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同意支持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协会举办“第四届江苏省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二届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方案及竞赛规则附后）。请各地积极宣传并组织医药行业企业及相关单位员工参加竞赛。

附件 1. 第四届江苏省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二届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方案

2. 职业、岗位技能竞赛规则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江苏省委员会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7月24日

附件 1

第四届江苏省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 竞赛暨第二届药品流通行业岗位 技能竞赛方案

一、竞赛宗旨

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弘扬劳模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提升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员工职业技能水平，大力培养适应医药经济转型发展需要的高技能人才，通过竞赛激发员工学习热情，营造行业争学技术、比拼技能的良好氛围，促进全省医药商业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二、主办方、承办方及相关单位

指导单位：江苏省商务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总工会、共青团江苏省委、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主办（承办）单位：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协办单位：南京药品流通行业协会、江苏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徐州市药品流通行业协会。

支持单位：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江苏省润天生化医药有限公司、常熟市建发医药有限公司、泰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华润

昆山医药有限公司、上药集团常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益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江苏）有限公司。

三、竞赛项目

1. 第四届江苏省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以下简称“职业竞赛”）的职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中的“医药商品购销员”“中药调剂员”和“医药商品储运员”。

2. 第二届江苏省医药行业岗位技能竞赛（以下简称“岗位竞赛”）的岗位为全国医药行业中的药师、中药师和药店经理岗位。

四、参赛对象

江苏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的在职从业人员。

五、时间安排

竞赛分预赛、决赛两个阶段。

预赛：8月5日前，各企业自行组织开展。

决赛报名：7月31日—8月7日。

赛前培训：2018年8月中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决赛：2018年8月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组织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负责竞赛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组委会由省商务厅、省人社厅、省总工会、共青团江苏省委、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分管领导及相关处室主要负责同志、相关商协会主要负责人组成。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裁判和仲裁委员

会。办公室为组委会办事机构，负责协调竞赛的有关工作。裁判和仲裁委员会负责竞赛的裁判和仲裁工作。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6号3楼。

七、表彰和奖励

（一）单位奖项设置

1. 对在竞赛组织过程中工作成绩突出，6个项目总成绩获得前3名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称号。

2. 对在竞赛中人均成绩获得前3名单位授予“团体优胜奖”称号。

3. 对在竞赛中单项成绩获得前3名单位授予“团体单项奖”称号。

4. 对大赛作出贡献的单位授予“特殊贡献奖”。

（二）个人奖项设置

获得“职业竞赛”和“岗位竞赛”江苏赛第一名的选手（参赛选手总数需大于50人），由江苏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荣誉称号；获得“职业竞赛”和“岗位竞赛”江苏赛前三名的选手（参赛选手总数需大于50人）由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对年龄在35周岁以下且符合有关条件者，由共青团江苏省委授予“江苏省青年岗位能手”称号；获得前六名的选手推荐代表我省参加全国大赛。

八、联系方式

报名联系人：马影、贾雪；

联系电话：025-86617746、18752002993；

传真：025-86635395；

联系邮箱：1210160868@qq.com；

协会网址：<http://www.jspca.com.cn>

竞赛赛前培训及赛事动态将在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网站及时公布。

各职业、岗位技能竞赛规则

一、医药商品购销员

竞赛设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理论知识采用百分制闭卷方式，时间为 60 分钟，题型为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成绩按 20% 计入选手总成绩；技能操作竞赛采用现场操作与技能答卷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操作选手随机抽题签或工位，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竞赛项目，裁判员现场实时评分，各项目总分为 100 分，成绩按 80% 计入选手总成绩。

（一）理论知识

1. 竞赛范围

（1）《医药商品购销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医药商品购销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制定）

（2）《中国药典》（2015 年版）

（3）法律法规补充《药品召回管理办法》《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处方管理办法》《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药

品政府定价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药品广告审查办法》《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医疗器械分类规则》《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

2. 竞赛形式

医药商品购销员理论知识竞赛共计 100 题，共计 100 分。

（二）技能操作

1. 竞赛范围

（1）《医药商品购销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医药商品购销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2）《中国药典》（2015 年版）

（3）《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4）《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

2. 竞赛项目及方式

技能操作分模块进行现场实际操作。

二、中药调剂员

竞赛设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理论知识采用百分制闭卷机考方式，时间为 60 分钟，共计 100 题，包括单项选择题 60

题，配伍选择题 30 题，多项选择题 10 题，每题 1 分，共计 100 分，成绩按 20% 计入选手总成绩；技能操作竞赛采用现场操作与技能答卷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操作选手随机抽题签或工位，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竞赛项目，裁判员现场实时评分，各项目总分为 100 分，成绩按 80% 计入选手总成绩。

（一）理论知识

1. 竞赛范围

（1）《中药调剂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2）《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 年版）

（3）法律法规补充《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处方管理办法》《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中药品种保护条例》《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药品广告审查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关于整治药品流通领域违法经营行为的公告》。

2. 竞赛方式

中药调剂员理论知识竞赛共计 100 题，每题 1 分，共计 100 分。

（二）技能操作

1. 竞赛范围

- (1)《中药调剂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2015年版)
- (3)《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 (4)《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

2. 竞赛项目及方式

技能操作分模块进行现场实际操作。

中药调剂员技能操作分六个项目,指标体系见表1。

表1 中药调剂员技能操作指标体系表

序号	项 目	配分	时间(分钟)	竞赛方式
1	中药饮片识别	30	15	操作+笔试
2	中药饮片混挑	5	8	操作+笔试
3	中药处方审核	10	15	笔试
4	中药处方调配	35	15	操作
5	中成药介绍	15	15	笔试(机考)
6	贵细中药介绍	5	5	笔试(机考)
合 计		100	73	

三、医药商品储运员

竞赛设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理论知识采用百分制闭卷方式,时间为60分钟,题型为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成绩按20%计入选手总成绩;技能操作竞赛采用现场操作与技能

答卷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操作选手随机抽题签或工位，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竞赛项目，裁判员现场实时评分，各项目总分为 100 分，成绩按 80% 计入选手总成绩。

（一）理论知识

1. 竞赛范围

（1）《医药商品储运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医药商品储运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制定）

（2）《中国药典》（2015 年版）

（3）法律法规补充《药品召回管理办法》《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处方管理办法》《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药品广告审查办法》《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

（二）技能操作

1. 竞赛范围

（1）《医药商品储运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医药商品储运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2）《中国药典》（2015 年版）

(3)《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4)《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

2. 竞赛项目及方式

技能操作分模块进行现场实际操作。

四、药师岗位

(一) 命题依据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辅导教材——药师岗位辅导教程》，由中国医药商业协会组编，张明艳、王国卫编写，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出版。

(二) 竞赛程序

决赛由三个阶段组成，即理论考试、口试、总决赛。

1. 第一阶段：理论考试部分，根据成绩取前 20 名进入第二阶段。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进行用药咨询考核，根据成绩取前 6 名；第 7 至 20 名选手的名次由此产生。

3. 第三阶段：通过第二阶段选拔出的前 6 名选手参赛，最终决出前 6 名的名次。

(三) 竞赛规则

1. 第一阶段(理论考试部分)

理论考试包括两种题型：单项选择题和判断题；考试时长 90 分钟。

(1) 单选题：有四个备选答案，选择其中 1 个正确答案，本部分共 180 题，每题 0.5 分，计 90 分。

(2) 判断题：共 20 题，每题 0.5 分，计 10 分。

(3) 理论考试试题由组委会从竞赛试题库中抽取，备有 A 卷和 B 卷两套试卷，由竞赛组委会在理论考试前抽签决定。

(4) 如遇到理论考试成绩并列的情况，将进行加试赛。加试的题型为多项选择题，共 10 题，请从 ABCD 四个备选答案中选择你认为正确的答案，每题有 2 个或 2 个以上的正确答案，多选或少选均不得分。考试时长 5 分钟。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

每位选手在下列考核范围中随机抽取一道题，每题 100 分（含 4 个小问，每一问 25 分），现场作答。

考核范围：合理用药咨询（共 11 个病种）：包括高血脂的健康教育、感冒用药咨询、高血压用药咨询、计生药品用药咨询、糖尿病用药咨询、腹泻用药咨询、过敏性鼻炎用药咨询、慢性胃炎用药咨询、孕妇用药咨询、儿童用药咨询、抗肿瘤药物用药咨询。

3. 第三阶段（决赛部分）

决赛由两部分组成：即必答题（每人 2 题，每题 10 分，1

题单选题、1 题多选题)、抢答题(共 30 题,每题 10 分,由 6 名参赛选手抢答,均为单选题,本题中包含合理用药咨询部分内容)。抢答题部分,答错或违反抢答规则的扣 5 分。

在决赛部分如出现同分情况,加试附加题。附加题均为抢答题(单选题),每题 10 分,答错或违反抢答规则的扣 5 分。

(四) 评分办法

1. 第一阶段:理论题满分 100 分,占总分 40% (100*40%)。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满分 100 分,占总分的 60% (100*60%)按照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两项分数的百分比之和取前 6 名参加决赛。

3. 第三阶段:根据必答题、抢答题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列,决出 6 名参赛选手的名次。

五、中药师岗位

(一) 命题依据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辅导教材——中药师岗位辅导教程》,由中国医药商业协会组编,崔庆利、倪健编写,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出版。

(二) 竞赛程序

决赛由三个阶段组成,即理论考试、口试、总决赛。

1. 第一阶段:理论考试部分,根据成绩取前 20 名进入第二阶段。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进行用药咨询考核，根据成绩取前 6 名；第 7 至 20 名选手的名次由此产生。

3. 第三阶段：通过第二阶段选拔出的前 6 名选手参赛，最终决出前 6 名的名次。

（三）竞赛规则

1. 第一阶段（理论考试部分）

理论考试包括两种题型：单项选择题和判断题；考试时长 90 分钟。

（1）单选题：有四个备选答案，选择其中 1 个正确答案。本部分共 180 题，每题 0.5 分，计 90 分。

（2）判断题：共 20 题，每题 0.5 分，计 10 分。

（3）理论考试试题由组委会从竞赛试题库中抽取，备有 A 卷和 B 卷两套试卷，由竞赛组委会在理论考试前抽签决定。

（4）如遇到理论考试成绩并列的情况，进入第二阶段的选手可多于 20 名。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

考核范围：处方审核、用药指导。

3. 第三阶段（决赛部分）

决赛由三部分组成：即必答题（每人 2 题）、抢答题（共 12 题，由 6 名参赛选手抢答）、实操考核（实操鉴别题）。

（四）评分办法

1. 第一阶段：理论题满分 100 分，占总分 40%（ $100 \times 40\%$ ）。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满分 100 分，占总分的 60%（ $100 \times 60\%$ ）按照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两项分数的百分比之和取前 6 名参加决赛。
3. 第三阶段：根据决赛阶段必答题、抢答题、实操考核三项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列，决出 6 名参赛选手的名次。

六、药店经理岗位

（一）命题依据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辅导教材——药店经理岗位辅导教程》，由中国医药商业协会组编，曹伟荣、沈耀钢、陈春华等编写，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出版。

（二）竞赛程序

决赛由三个阶段组成，即理论考试、口试、总决赛。

1. 第一阶段：理论考试部分，根据成绩取前 20 名进入第二阶段。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进行情景模拟考核，合并第一阶段成绩取前 6 名；第 7 至 20 名选手的名次由此产生。
3. 第三阶段：通过前两阶段选拔出的前 6 名选手参赛，最终决出前 6 名的名次。

（三）竞赛规则

1. 第一阶段（理论考试部分）

理论考试包括两种题型：单项选择题和判断题；考试时长 90 分钟。

(1) 单选题：有四个备选答案，选择其中 1 个正确答案。本部分共 180 题，每题 0.5 分，计 90 分。

(2) 判断题：共 20 题，每题 0.5 分，计 10 分。

(3) 理论考试试题由组委会从竞赛试题库中抽取，备有 A 卷和 B 卷两套试卷，由竞赛组委会在理论考试前抽签决定。

(4) 如遇到理论考试成绩并列的情况，将进行加试赛。加试的题型为多项选择题。共 20 题，每题有四个或五个备选答案，每题有 2 个或 2 个以上的正确答案，多选或少选均不得分。考试时长 10 分钟。

2. 第二阶段（口试部分）

本阶段采用情景模拟形式。共有 30 道备选题，目的是考核店长所应具备的前瞻性、政策性、开拓精神、领导才能、团队精神、经营理念、超前意识、信息情况、竞争意识、抗压能力等素质能力。

每道题通过设置门店运营及管理中的某种特定情景，让参赛选手以药店经理的角色置身其中，解疑答惑，处理问题，完成任务。裁判根据参赛选手的言语和行为等表现，对其综合素质（含仪容仪表、语言表达、逻辑思维等）和岗位胜任特质（含解决问题的思路、方式、方法等）做出相应的评分。每位参赛选手依序

抽签选择其中的一道题作答（前一位参赛选手选中的题目，余下参赛选手不得重复选择），准备时间 30 秒，答题时间限时 3 分钟。

第二阶段满分 100 分。每位裁判给选手的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该选手的口试得分。

如果第一阶段加第二阶段成绩，出现第六名选手成绩相同的情况，则第一阶段成绩优先者进入第三阶段，如两个阶段选手成绩都一样，则抽签决定进入第三阶段的选手。

3. 第三阶段（决赛部分）

决赛阶段为表演赛，六位选手抽签决定台上席位顺序。

由四部分组成：必答题、抢答题、情景模拟题、POP 手绘。

（1）必答题：共有 2 套备选题组，每套题组共 10 题，其中药品专业知识 5 题，经营管理与法律法规 5 题。题型全部为单选/判断题。各参赛选手同时答题，在 30 秒内答题，将答案写在答题板上，并于计时结束同时亮出答题板，答对一题得 2 分，答错不扣分。超过时间的答题不予计分。

（2）抢答题：共 10 题，其中药品专业知识 5 题，法律法规 5 题。题型为单项选择题。在抢答环节，主持人读完题后请各位参赛选手看大屏幕提示，当提示开始并出现“滴”的提示音后，参赛选手方可进行抢答，答题时间不得超过 30 秒，答对一题得 3 分，提前按抢答器、答错或者回答超时扣 3 分。同一题最多抢答 3 次，若前一名参赛选手犯规提前按抢答器，扣减抢答选手分数

后，参赛选手（含犯规参赛选手）可按抢答题规则继续抢答。

（3）情景模拟题：本阶段采用情景模拟形式，共有 10 道备选题，每位参赛选手依序抽签选择其中的一道题作答（前一位参赛选手选中的题目，余下参赛选手不得重复选择）。准备时间 30 秒，答题时间限时 3 分钟。每道题通过设置门店运营及管理中的某种特定情景，让参赛选手以药店经理的角色置身其中，解疑答惑，处理问题，完成任务。裁判根据参赛选手的言语和行为等表现，对其综合素质（含仪容仪表、语言表达、逻辑思维等）和岗位胜任特质（含解决问题的思路、方式、方法等）做出相应的评分。

情景模拟题满分 50 分。每位裁判当场举牌给答题选手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该选手情景模拟题的得分。

（4）POP 手绘：设两个主题，由主持人随机抽取一个主题，6 名参赛选手同时作答，竞赛时间限时 8 分钟。

（四）评分办法

1、第一阶段共 100 分，占总分 30%（ $100 \times 30\%$ ）。

2、第二阶段共 100 分（其中综合素质考评 30 分，胜任能力考评 70 分）。占总分的 70%（ $100 \times 70\%$ ），按照第一阶段与第二阶段两项分数的百分比之和取前 6 名参加决赛。

3、第三阶段（决赛阶段）满分 100 分，其中必答题 20 分、占 20%（ $100 \times 20\%$ ），抢答题 30 分、占 30%（ $100 \times 30\%$ ），情景

模拟题 50 分、占 50% (100*50%), POP 手绘为加分项, 由现场观众献花 (暂定) 并依据所得花的数量分别加分, 10 分、8 分、6 分、4 分、2 分、0 分共六档分值, 计入总分。上述四项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列, 决出 6 名参赛选手的名次。(如果决赛出现平分情况, 平分选手进行一题抢答决胜负, 选手答对排名在前, 答错排名在后, 如选手都不抢答, 再加赛一题, 以此类推, 直至决出名次。抢答题为单项选择, 答题时间 10 秒)

七、名次确定规则

个人名次: 竞赛按理论知识考试、实际操作比赛的总成绩排列个人名次, 总成绩相同以实际操作成绩高者为先; 如果实际操作成绩依然相同, 名次并列。

团体总分名次: 按照各单位决赛总成绩排列团体总分成绩; 团体总分成绩相同, 名次并列。

团体单项名次: 按各单位参赛选手的决赛单项成绩排列团体单项成绩; 团体单项成绩相同, 名次并列。

